

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4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4年7月11日以线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会议由董事长陈清锋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和推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激励与约束对等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6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形成良好均衡、长效的价值分配体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订《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情况: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授予日;
-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等做相应的调整;
- 3、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授予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等;
- 4、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行权资格和行权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 5、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
- 6、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 7、授权董事会决定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

的行权资格，注销激励对象按照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或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8、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在激励对象发生离职、退休、死亡等特殊情形时，处理激励对象获授的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9、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0、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

11、授权董事会为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委任财务顾问、会计师、律师、收款银行、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12、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公司章程》变更的备案等；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并做出董事会认为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事情及事宜；

13、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1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本次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予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情况：6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情况：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 LONGHORN JAPAN 增资 9,000 万日元。增资完成后，LONGHORN JAPAN 的注册资本将由 1,000 万日元增至 10,000 万日元，公司仍持有 LONGHORN JAPAN 100% 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情况：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内审负责人李庆虎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内审负责人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同意聘任王筱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内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7 月 29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

附件：

王筱先生，199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立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项目主管；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信息部财务主管；深圳平安综合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中心分公司报表管理岗。

截至本公告日，王筱先生未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从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从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从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王筱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